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5-005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预计的业绩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0万元～40,000万元	盈利：9,136.52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0,000万元～20,000万元	盈利：7,489.35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22元/股～0.45元/股	盈利：0.10元/股
营业收入	138,000万元～146,000万元	162,539.88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37,600万元～145,600万元	162,102.28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多款自研及代理游戏在全球各区域陆续上线，其中自研国潮朋克卡牌RPG《少年西游记2》陆续上线中国大陆市场和港台市场；自研二次元RPG卡牌手游《绯色回响》上线韩国市场；自研东方神话回合制RPG手游《山海镜花》—归墟上线中国港澳台市场；自研卡牌小游戏《少年三国志-怀旧版》自主发行上线微信与抖音小程序端；自研西幻冒险主题放置挂机手游《Ever Chest》上线东南亚市场，以及代理三国策略卡牌手游《三国云梦录》上线中国大陆市场。由于多款产品在第四季度上线推广，相应推广成本支出对本报告期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公司各类资产进行了初步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在研项目等计提了合理的减值损失，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根据初步测算预计约为4,000-8,000万元，最终金额以后续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和审计确认为准。

（三）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失预计约为12,000-24,000万元，上年同期公司非经常性收益为1,647.17万元，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较上年同期同比增加。报告期内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由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取得的基金分红、处置部分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损益等构成。其中Vertex IV (C.L.) Fund L.P.和LVP Seed Fund II L.P.因部分项目退出产生较大的非经常性损失。最终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相关投资损益，以后续取得的基金报告、财务报表、评估报告等资料进行审计确认为准。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4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二）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5-003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任的情况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卢易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卢易女士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卢易女士辞任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卢易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游族网络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6.86%的份额，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卢易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卢易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公司聘任新董事会秘书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勇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徐勇先生（简历见附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徐勇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1-33671551

传真：021-33676520

电子邮箱：ir@youzoo.com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1号华鑫商务中心2号楼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

附件：徐勇先生简历

徐勇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审计大学审计专业，后获南京大学法学学士、北京师范大学经济管理硕士、中国注册金融分析师，长江商学院EMBA。曾先后担任海联金汇董事、华资实业独立董事。

徐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入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5-004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即将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具体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将于2025年7月21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情况

（一）公司于2021年7月20日完成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事项，并于2021年7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实施进展的公告》。按照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公司将回购的股票8,522,393股以零元价格赠与“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二）公司于2021年7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暨实施进展的公告》。截至2021年7月21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完成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购买事宜。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中总持股数为9,446,693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1.03%，其中本员工持股计划累计买入股票为924,300股，公司赠与的回购股票为8,522,393股。

（三）截至本公告日，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余额为8,512,093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93%，未用于抵押、质押、担保、偿还债务等情形；未出现累计持有公司股票数量总额超过公司股本10%以及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超过公司股本总额1%的情形；未出现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之外的第三人对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和资金提出权利主张情形。

二、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前安排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7月21日届满，届满前公司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决定择机出售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若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三十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三十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公司委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十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5-002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1月19日在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1号华鑫商务中心2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宛正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议案》

卢易女士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卢易女士辞任后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徐勇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徐勇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变更的公告》。

二、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第七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0日

附件：徐勇先生简历

徐勇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审计大学审计专业，后获南京大学法学学士、北京师范大学经济管理硕士、中国注册金融分析师，长江商学院EMBA。曾先后担任海联金汇董事、华资实业独立董事。

徐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申请查询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无违法违规信息及不良诚信信息记录，未入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5-002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源浩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0名，实际出席董事10名（其中4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纪纲先生已回避表决。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和实际情况，在审议期限和总额度范围内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协议等文件。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三）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2月7日16: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5）。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5-003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17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慧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有利于公司整体健康可持续发展，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程序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上述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5-006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2/20，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黄源浩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5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3.80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120.0971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0%
实际回购金额	3,382.6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3.23元/股-33.42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1、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43.8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其中，拟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回购金额由“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1,3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600万元（含）”；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金额由“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含）”调整为“不低于人民币1,2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400万元（含）”。除上述调整外，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二、回购实施情况

1、2024年2月23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08,93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5%，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8.50元/股，最低价为27.33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18,090.88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截至2024年5月18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505,258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9.50元/股，最低价为23.23元/股，回购均价为26.6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476,028.01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的股份回购实施已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695,713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1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3.42元/股，最低价为24.52元/股，回购均价为29.2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350,897.58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

综上，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200,971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3.42元/股，最低价为23.23元/股，回购均价为28.17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826,925.59元（不含交易佣金等费用），已超过本次回购方案的回购金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金额上限，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即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4、公司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5、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6、由于回购股份后，公司特别表决权比例会相应提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需将相应数量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以保证特别表决权比例不高于原有水平。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7日、2024年8月1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黄源浩先生合计持有的248,602份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转换后其持有的特别表决权比例与转换前一致，仍为56.6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及《关于完成部分特别表决权股份转换为普通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2月5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推动“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暨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回购股份提议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54,139,240	38.53	142,936,200	35.7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45,861,760	61.47	257,064,800	64.27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00	1,200,971	0.30
股份总数	400,001,000	100.00	400,001,000	100.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200,971股，均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股份自过户至回购专用账户之日起即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其中，505,258股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将在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12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择机出售，届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其余695,713股回购股份用于公司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择机开展相关事宜。

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完成之后三年内出售或转让完毕已回购股份，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具体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5-004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本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是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均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统称“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亦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5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3,400.00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和实际情况，在上述期限和总额度范围内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协议等文件。具体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1月19日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后提交该议案至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纪纲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和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至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资产	蚂蚁集团	24,000,000.00	100.00%	10,932,542.98	98.00%	预计采购需求增长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5,000,000.00	100.00%	5,801,653.49	92.29%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200,000,000.00	100.00%	44,597,068.40	98.75%	预计客户新增需求项目增长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5,000,000.00	100.00%	0.00	0.00%	预计客户新增需求项目增长
合计		234,000,000.00	-	61,331,264.87	-	-

注：1、上述比例数据、合计数据与各明细数据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2、“蚂蚁集团”包括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焕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蚂蚁未来（海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蚂蚁逸康（广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支付宝（杭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受同一集团控制的主体。

3、表中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4、占同类业务比例为在某类关联交易类别中，公司与该关联方的发生额除以公司该类关联交易的总发生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资产	阿里巴巴系	1,000,000.00	-	-
	上海阅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1,858.41	-
	无锡微视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	-
	众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21,238.94	-
	蚂蚁集团	35,000,000.00	10,932,542.98	部分采购需求延期至下一年度
	小计	37,500,000.00	11,155,640.33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蚂蚁集团	14,000,000.00	5,801,653.49	实际采购需求减少
	阿里巴巴系	1,000,000.00	484,436.23	-
	小计	15,000,000.00	6,286,089.72	-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蚂蚁集团	82,000,000.00	44,597,068.40	客户部分订单延期至下一年度出货
	阿里巴巴系	2,000,000.00	562,821.20	-
	上海绿叶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上海阅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	-
	无锡微视传感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	-	-
	小计	87,500,000.00	45,159,889.60	-
合计		140,000,000.00	62,601,619.65	-

注：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阿里巴巴系（包括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杭州中天微系统有限公司等受同一集团控制的主体）、无锡微视传感科技有限公司、众趣（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已不再构成公司关联方。

2、表中列示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蚂蚁集团

1、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0-10-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704637379
注册资本	3,50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井贤栋
公司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43号-569号（单号连续）1幢2号楼5层517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企业总部管理；控股公司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会议及展览服务；翻译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云鑫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鑫”）之母公司。
履约能力	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2、杭州焕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杭州焕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09-3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6MA2CEPKR43
注册资本	5,2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李佳佳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543号-569号（单号连续）1幢1号楼4层412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翻译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币专用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自动售货机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移动终端设备制造；音响设备销售；音响设备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云鑫之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履约能力	杭州焕旭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3、蚂蚁未来（海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蚂蚁未来（海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03-2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MA5T3PGN76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倪凡伟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32号复兴城E区国际离岸创新大厦五楼516单元
经营范围	从事计算机科技、网络技术、智能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与设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多媒体制作；动漫设计；会议会展服务（不含旅行社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及资产管理除外）；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租赁及销售，批发、销售、租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通讯设备、智能设备、电子产品设计、数码产品设计、通讯设备设计、智能设备设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云鑫之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履约能力	蚂蚁未来（海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法存续且经营正常，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4、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12-0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68225450T
注册资本	150,0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韩歆毅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泉北路447号15层
经营范围	互联网支付、移动电话支付、银行卡收单、预付卡的发行与受理（仅限于线上实名支付账户充值）；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包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文化、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和电子公告等内容的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和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多媒体和网络系统的设计、开发和维护及相关的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成果转让和技术应用，经济信息咨询（除经纪），销售本公司开发的软件产品；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公司持股5%以上股